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 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2、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广州工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控资本”），工控资本直接持有公司 10.25%股份，同时通过与广州轨道交通产业投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签署一致行动协议而控制其持有的公司 9.12%表决权，合计控制 19.37%的表决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3、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

4、本次发行股票尚需获得有权国资审批单位批复、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交所审核通过及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09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9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的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情况提示说明如下：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53,600,000 股（含本数），占发行前

公司总股本的 9.59%，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股份数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或发行股份总数因监管要求变化或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等情况予以调减的，则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数量及发行对象认购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公司控股股东工控资本拟全额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本次发行前，工控资本直接持有公司 10.25%股份，同时通过与广州轨道交通产业投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签署一致行动协议而控制其持有的公司 9.12%表决权，合计控制 19.37%的表决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人民政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如果按照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发行，本次发行完成后，工控资本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26.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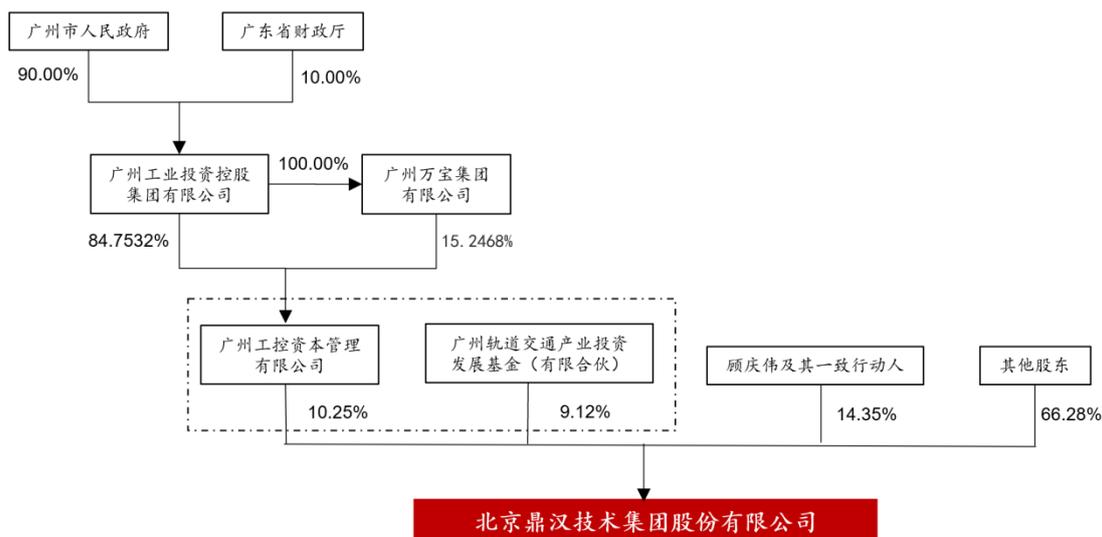
因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认购对象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广州工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4826051N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71 号 12 楼 B 单元
法定代表人	左梁
注册资本	366,365.7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成立日期	2000 年 08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2000 年 08 月 22 日至无固定期限
股权结构	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84.75%，广州万宝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5.25%。
与公司关联关系	工控资本为公司控股股东

（二）股权及控制关系图



（三）最近一年一期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资产总计	1,573,685.22	1,667,728.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06,708.45	808,958.54
项目	2023年1-12月	2024年1-6月
营业收入	198,108.50	95,088.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3,359.49	2,253.37

（四）主营业务情况

工控资本成立于2000年08月22日，主要从事投资管理相关业务。

三、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工控资本于2024年09月12日签署了《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工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包括认购价格、认购数量、认购方式及金额、支付方式、限售期、合同的生效、终止及其他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次发行股票尚需获得有权国资审批单位批复、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交所审核通过及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及相关事项能否通过上述审议、审核或批准存在不确定性，上述事项通过审议、审核或批准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工控资本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广州市人民政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不会造成实质性影响。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工控资本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股东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三日